

证券代码： 837029

证券简称： 汇创达

主办券商： 东吴证券

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核心技术人员认定的审议情况

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提名认定李明、和藹、黎启东、丁进新、郝瑶、朱启昌、曹传春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。

2019年4月23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核心技术人员认定的议案》。

2019年4月24日至2019年5月1日，公司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，截至公示期满，全体员工均未对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提出任何异议。

2019年5月14日，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，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核心技术人员认定的议案》，职工代表大会同意认定上述员工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。

2019年4月23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核心技术人员认定的议案》，监事会同意认定上述员工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，并发表意见：公司提名核心技术人员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未发现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。

2019 年 5 月 14 日，公司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核心技术人员认定的议案》，此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 15,168,95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本次股东大会同意认定上述员工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。

二、 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

（三）《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（四）《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5 日